

新北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申請會員入會程序

一、應填表格：

- (一)入會申請書
- (二)會員會籍登記卡(公司部份)
- (三)會員指派會員代表登記卡

二、每一會員公司，指派會員代表以下列不動產經紀人登錄人數為核配標準推派：

- (一)登錄1至3人，推派1人
- (二)登錄4至6人，推派2人
- (三)登錄7人以上，推派3人

三、應繳證件：

- (一)新北市政府函文及公司設立登記表影本
- (二)負責人、會員代表之身份證影本
- (三)核准許可經營不動產經紀業影本函
- (四)營業保證金繳存證明影本
- (五)公司及負責人、會員代表印章

四、應繳費用：

- (一)入會費：
 - 1、會員公司入會時一次繳納新臺幣10,000元整
 - 2、每一會代表於入會時繳納新臺幣5,000元整
 - 3、於新增加會員代表時，應補繳會員代表入會費
- (二)常年會費：
 - 1、會員公司每年應繳納新臺幣10,000元整
 - 2、每一會員代表每年應繳納新臺幣6,000元整

五、入會手續辦妥並繳納應繳費用由公會製發會員證書

- (一)會員證書有效期限一年，每年換發。
- (二)新入會第一年應繳：31,000元(一名會員代表為例)

六、入會手續：

備妥相關證件影本、公司及負責人印章、入會費用，派員至公會辦理。